

#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情况暨筹划重大 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证券代码：000720、证券简称：新能泰山）股票于2015年6月9日、10日、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情况，自2015年6月12日开市起停牌。

## 二、公司关注并核查的相关情况

停牌期间，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查，现对有关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重大事项，但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第4条涉及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720、证券简称：新能泰山）于2015年6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 五、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